补贴0.05-0.3元！上海鼓励民间投资积极参与可再生能源发展项目

5月25日，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《 上海市加大力度支持民间投资发展若干政策措施》，其中提到：

强化绿色发展领域民间投资支持。鼓励民间投资积极参与可再生能源和新能源发展项目，对可再生能源项目按程序给予0.05元/千瓦时—0.3元/千瓦时的资金支持。鼓励民营企业投建出租车充电示范站、共享充电桩示范小区、高水平换电站等示范项目，对充电设备给予30%—50%的设备补贴，对充电站点和企业给予0.05—0.8元/千瓦时的度电补贴，落实经营性集中式充电设施免收电力接入工程费等措施。

原文地址：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95984.html